

【補助申請/短訪】111 年度「臺綜大系統獎勵跨校短期研究計畫」申請案，校內截止日 111 年 5 月 10 日(二)下午 5 時。

- 一、申請資格須符合: 臺綜大系統(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及國立中正大學)之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教師、專任副研究員(或相當職級)以上人員、主治醫師，並任職二年以上者。
- 二、申請時間:自即日起至本(111)年 5 月 31 日止。
- 三、申請方式:
 - (一)申請人填具申請書，經所屬服務單位、受訪單位及受訪教研人員或計畫主持人同意，向臺綜大系統各校研發工作圈窗口提出申請，經臺綜大系統各校審查後，推薦至國立成功大學研發工作圈聯絡窗口。
 - (二)臺綜大系統內各校應自訂審查程序辦理審查，並將審查程序及申請者相關資料，包括推薦名單(每校至多三名)、推薦序位及建議訪問研究期限函等，送交國立成功大學研發工作圈聯絡窗口。前項獎勵名單由臺綜大執行委員會核定。
- 四、獎助經費及使用規定:
 - (一)獎勵金:每月至多補助新臺幣三萬元整，訪問執行期限至多補助新臺幣六萬元整。
 - (二)研究材料費及資料蒐集等相關業務費: 每月至多補助新臺幣二萬元整，訪問執行期限至多補助新臺幣十萬元整。
 - (三)受補助者需檢附憑證及相關資料送所屬學校辦理經費核銷。
- 五、核定: 臺綜大執行委員會核定後公告。
- 六、訪問研究期限:二至六個月。若有特殊情形，得申請延長之，但延長期間不予獎勵及補助費用。
- 七、訪問研究成果考核:訪問研究結束後，訪問人員應於二個月內提出共同研究成果報告予研發工作圈窗口，經審議後提交予臺綜大執行委員會評審備查。
- 八、相關詳細作業要點與申請表格及研究報告格式，請詳閱本處學術組網站：<https://research.nchu.edu.tw/unit-news-detail/id/2346/unit/7/mid/60>

本校承辦人：研發處學術發展組柯姿伶小姐 校內分機 550 轉 304